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重要提示
1、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出版传媒”)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62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为人民币4.20元/股~4.64元/股(含上限和下限),由于网上发行本次发行价格尚未确定,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上限(人民币4.64元/股)进行申购,如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价格区间上限,差价部分将于2007年12月19日(T+3日)与未中签的网上申购款项同时退还给网上申购投资者。

4、本次发行A股股份数量为14,000万股,网下发行股份2,800万股,占本次A股发行数量的20%;其余11,200万股在网上发行,占本次A股发行数量的80%。

5、本次网上发行,参加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得少于1,000股,超过1,000股的必须是1,000股的整数倍。单一证券账户申购上限为9,999.9万股。除法定机构证券账户外,每一个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一经申购不能撤单。重复申购第一次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由上证所交易系统自动剔除。资金不实的申购视为无效申购。法定机构证券账户每户的累计申购股数不能超过网上发行数量(即11,200万股)。

6、本次网上资金申购时间为2007年12月14日(T日),申购时间为上证所正常交易时间(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申购简称称为“出版申购”;申购代码为“780996”。

7、本次网上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和印花税。

8、本次公告仅适用于本次网上发行,有关网下发行的具体规定,敬请参见2007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9、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详细阅读2007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 / 出版传媒	指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主承销商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申购

指 符合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及时足额缴付申购款、申购数量符合要求等的申购。

T日 / 网上资金申购日

指 2007年12月14日,为本次发行中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通过上证所的交易系统以发行价格区间上限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的日期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A股股份数量为14,000万股。网下发行股份2,800万股,占本次A股发行数量的20%;其余11,200万股在网上发行,占本次A股发行数量的80%。网下发行由本次发行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网上发行在网下发行的最后一周同步进行,投资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实施,以价位区间上限缴纳申购款。

本次发行和网上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累计投标询价情况,并参考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公司估值水平和市场情况等,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最终确定的本次发行价格将于2007年12月18日(T+2日在《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

(三)本次网上发行对价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区间为人民币4.20元/股~4.64元/股(含上限和下限)。网上资金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上限(4.64元/股)进行申购。

此价格区间对应的市盈率区间:

1.27.13倍至29.98倍(每股收益按照2006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0.24倍至22.36倍(每股收益按照2006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五)申购时间

2007年12月14日(T日),在上证所正常交易时间内(上午9:30至11:30,下午

13:00至15:00)进行。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六)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称为“出版申购”;申购代码为“780996”。

(七)发行地

全国及上证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八)锁定定期安排

网下发行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锁定期间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上证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九)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07年12月6日周四)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T-5日 (2007年12月7日周五)	初步询价起始日(北京)
T-4日 (2007年12月10日周一)	初步询价中(上海)
T-3日 (2007年12月11日周二)	初步询价截止日(深圳)
T-2日 (2007年12月12日周三)	确定价格区间,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07年12月13日周四)	刊登《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网下发行公告》、《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T日 (2007年12月14日周五)	网上资金申购缴款起始日 网上路演
T日 (2007年12月14日周五)	网上资金申购缴款截止日
T+1日 (2007年12月17日周一)	确定发行价格 网上申购配号
T+2日 (2007年12月18日周二)	刊登《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资金退款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T+3日 (2007年12月19日周三)	刊登《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1)T日为网上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期。

本公告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依上证所《沪市股票上网资金申购实施办法》、《关于沪市股票上网资金申购的补充通知》及《关于实施网上资金申购有关问题的通知》实施。

(十)承销方式

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一)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网上发行方式

本公司网上发行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上发行规模为11,200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07年12月14日(T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将11,200万股“出版传媒”股票输入在上证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上证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区间上限和符合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执行申购委托,并足额缴纳申购款。申购结束后,由主承销商与登记公司共同确认实际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上证所和登记公司根据实际到账资金统计有效申购数量和申购款金额。

网上投资者获配股数的确定方法:

1. 如网上有效申购股数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认购股票;

2. 如网上有效申购股数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由上证所交易系统主机按每1,0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顺序编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个中签号码认购1,000股。

中签率=(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三、申购数量的规则

(一)本次网上发行,参加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得少于1,000股,超过1,000股的必须是1,000股的整数倍。

(二)单一证券账户申购上限为9,999.9万股。

(三)除法轮机构证券账户外,每一个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一经申购不能撤单。重复申购第一次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由上证所交易系统自动剔除。资金不实的申购视为无效申购。法定机构证券账户每户的累计申购股数不能超过网上发行数量(即11,200万股)。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网上申购程序

1. 如网上有效申购股数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认购股票;

2. 如网上有效申购股数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由上证所交易系统主机按每1,0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顺序编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个中签号码认购1,000股。

中签率=(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五、申购时间和申购费用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区间为人民币4.20元/股~4.64元/股(含上限和下限)。网上资金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上限(4.64元/股)进行申购。

此价格区间对应的市盈率区间:

1.27.13倍至29.98倍(每股收益按照2006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0.24倍至22.36倍(每股收益按照2006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五、申购时间

2007年12月14日(T日),在上证所正常交易时间内(上午9:30至11:30,下午

13:00至15:00)进行。

七、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应将全部申购款须于2007年12月14日(T日)17:00前至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八、本次公告仅适用于网下发行,有关网上发行的具体规定,敬请参见2007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	指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主承销商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 符合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含上限和下限)申购的股票。

询价对象

指 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37号)中规定的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投资者。

6.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时间为2007年12月13日(T-1日)9:00至17:00以及2007年12月14日(T日)9:00~15:00。

7.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应将全部申购款须于2007年12月14日(T日)17:00前至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8.本次公告仅适用于网下发行,有关网上发行的具体规定,敬请参见2007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重要提示
1、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出版传媒”)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62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为人民币4.20元/股~4.64元/股(含上限和下限)。

4、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4,000万股。网下发行股份2,800万股,占本次A股发行数量的20%;其余11,200万股在网上发行,占本次A股发行数量的80%。

5、只有当释义中“配售对象”的含义与网下发行的申购、其余申购对象的含义一致时,方可参与网下发行的申购。本公司将根据累计投标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公司估值水平及市场情况等,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6、最终确定的本次发行价格将于2007年12月18日(T+2日在《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中公布)。

(五)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bl